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基准为2025年半年度。

2.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1,539,108.5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784,500,915.63元,减去派发现金红利351,714,476.10元,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0,714,325,548.04元。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32,198,036.5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385,013,131.61元,减去派发现金红利351,714,476.10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0,265,496,692.04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 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因此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母公司2025年6月30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0,265,496,692.04元为依据。上述公司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5,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预计分派现金234,476,317.4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公司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年半年度，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120,000,804.68元(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总计354,477,122.08元，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7.66%。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若发生变化，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股利分配总额，具体以实际派发金额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充分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本需求等因素，兼顾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和要求，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未来经营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5,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振宇	赵仁和	
办公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电话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laod.com	000623@jlao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6,376,707.59	1,411,738,702.60	-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1,539,108.51	537,461,062.60	13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7,042,066.90	812,230,236.83	4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984,192.97	-20,369,221.04	85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15	0.4632	135.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15	0.4632	135.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1.92%	2.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51,489,519.09	33,001,896,399.52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59,892,949.94	29,027,588,245.60	3.2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9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5%	327,080,749	0	质押	105,875,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43,310,643	0	质押	36,532,03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15%	25,752,66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	15,013,761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4,247,890	0	不适用	0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6,322,231	0	不适用	0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51%	6,079,910	0	不适用	0	
马德录	境内自然人	0.42%	4,991,200	0	不适用	0	
陈军	境内自然人	0.37%	4,410,953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4,40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知上述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7,466,437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持有5,844,206股，实际合计持有43,310,643股。 2、公司股东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18,231股外，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04,000股，实际合计持有6,322,231股。 3、公司股东马德录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4,900股外，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856,300股，实际合计持有4,991,200股。 4、公司股东陈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410,95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吉林敖东MTN001(科创票据)	102481727	2024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5日	100,000	3.5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11.54%	11.2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1.33	10.72

三、重要事项

无。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秀林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3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8月17日发出。

2. 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现场表决监事5人，其中：李安宁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 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陈永丰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0)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3.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8,560.15万元：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3,823.40万元，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1,808.04万元，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3,702.70万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2,172.30万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9,334.48万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7,529.82万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6,626.32万元，2024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2025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3,563.09万元。2025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5.38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568.8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的净额14,275.10万元)。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2)。

4.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以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13,439.3064万元对延边药业进行增资扩股，主要用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建设。增资价格按照延边药业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每股净资产值2.13元/股确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的延边药业股份将新增6,309.5335万股，延边药业注册资本变更为88,800.00万元，公司将直接持有延边药业88,790.00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99.99%，通过吉林敖东瑞丰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延边药业10.00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0.01%，本公司对该公司表决权比例仍为100.00%。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延边 药业增资事项为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5.审议《关于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将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0,023.6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节余资金11,927.7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存款利息收入节余资金8,095.85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1)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节余资金11,927.76万元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44,200.00万元的26.99%，因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超过10%，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全部结项节余募集资金20,023.61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238,853.87万元的8.38%，因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未超过10%，该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本次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6.审议《关于修订＜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布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依据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更新对《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现任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事项尚需经股东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手续。上述工商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登记管理部门备案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7.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股东会的职责权限，确保公司股东会依法规范地召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在此之前，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8.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执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在此之前，现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9.审议《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和降低相关风险，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担保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担保管理制度》。在此之前，现行《担保管理制度》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担保管理制度》。

10.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并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此之前，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1.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此之前，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12.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规范对外投资行为，有效、合理的使用资金，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在此之前，现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1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发挥公司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在此之前，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14.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要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在此之前，现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将继续适用。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15.审议《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持公司治理制度的内部协调统一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践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拟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15.1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2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3审议《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4审议《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5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7审议《关于修订〈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8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9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信息。

1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专业敬业，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德皓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德皓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 2025-044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以下简称“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自此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

2. 节余募集资金总额：20,023.61万元(含利息等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其中：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节余资金11,927.7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存款利息收入节余资金8,095.85万元

3. 节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经营活动

4. 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获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0,023.6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节余资金11,927.7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存款利息收入节余资金8,095.85万元。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1.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结项节余资金11,927.76万元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44,200.00万元的26.99%，因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超过10%，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全部结项节余募集资金20,023.61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238,853.87万元的8.38%，因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未超过10%，该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本次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4号)核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241,3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扣除发行费用2,446.1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8,853.87万元。截至2018年3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4月20日、2018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2018-082)。

(二)募集资金承诺项目及变更情况

1.公司本次可转债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金额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97,016.27	85,200.00	85,200.00
2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1,880.15	9,000.00	9,000.00
3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40,430.98	30,600.00	30,600.00
4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59,902.41	51,500.00	51,5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5,000.00	62,553.87
合计		274,229.81	241,300.00	238,853.87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50,974.83万元及利息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敖东转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敖东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44,200.00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敖东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1.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剩余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开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性质
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市支行	07391001040022498	1,025.79	活期存款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612662265	2,270.06	活期存款
3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431901036510222	13.44	活期存款
4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洮南市支行	07811001040021567	1,259.44	活期存款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431901518610777	0.09	活期存款
合计				4,568.82	

2.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结项/变更情况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43,751.51	41,000.00	38,382.54	2023年12月31日结项
2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1,880.15	8,994.02	9,079.44	已结项
3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40,430.98	30,600.00	32,194.88	2023年7月31日结项
4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525.17	525.17	525.17	已终止
5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改补充流动资金	50,974.83	50,974.83	50,974.83	2020年5月股东大会批准
6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结余补充流动资金	0	5.98	5.98	已实施
7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	100,218.08	44,200.00	24,843.44	本次结项
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2,553.87	62,553.87	已实施
合计		312,780.72	238,853.87	218,560.15	

3.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8,560.1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568.8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的净额14,275.10万元)

(四)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8月3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